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
承辦人：王國華

電話：07-8061622

電子信箱：mikesun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431378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住民族文化資產教師培育暨課程推廣計畫及海報

(60061220_11431378000A0C_ATTCH1.pdf、60061220_11431378000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「原住民族文化資產教師培育暨推廣課程計畫」教師走讀課程暨課程開發工作坊簡章，請貴校轉知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114年2月21日教研原字第114250015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依「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盤點暨補遺調查研究」之研究成果，擇取4個重要歷史事件較為集中或歷史脈絡得以連貫之區域，與學科中心、縣市國教輔導團及縣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合作，邀請區域內國教輔導團教師、學科中心成員、縣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教師，以及對文化資產教育議題關心的教師，一同參加本案的增能課程規劃，辦理本工作坊。
- 三、工作坊時間與地點：



(一)第1場次：牡丹社事件。

1、時間：114年3月14日、15日（星期五、六）。

2、地點：塩・泊思行旅（高雄市）。

(二)第2場次：七腳川事件、加禮宛事件。

1、時間：114年4月11日、12日（星期五、六）。

2、地點：F Hotel連鎖飯店（花蓮市）。

(三)第3場次：大豹社事件、李棟山事件。

1、時間：114年5月2日、3日（星期五、六）。

2、地點：新竹安捷國際酒店（新竹縣）。

(四)第4場次：南庄事件。

1、時間：114年6月27日、28日（星期五、六）。

2、地點：苗栗馥藝金鬱金香酒店（苗栗縣）。

四、本次研習採網路報名方式辦理（報名網址：

<https://forms.gle/t42Mdsgr3LANtYDk6>或掃描簡章中QR-Code）；倘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以下聯絡人：

(一)國家教育研究院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李先生，聯絡信箱ibanpito@mail.naer.edu.tw、聯絡電話：02-7740-7118。

(二)國家教育研究院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李小姐，聯絡信箱peienliwork@mail.naer.edu.tw、聯絡電話：02-7740-7154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本局督學室（國民教育輔導團）
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、高中職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(皆紙本)

